

宜蘭信用合作社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7 日
發文字號：宜信遵字第 36 號

主旨：修訂本社「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服務申請書暨約定條款」部分條款。
說明：原臺灣恩益禧股份有限公司之「網路交易系統共用平台」將於 113 年 8 月 30 日下午 3 點後下線停止使用，新一代網路銀行系統（含網路 ATM、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由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爰修訂本社「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服務申請書暨約定條款」，自即日起生效，調整約定條款如下：

「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服務申請書暨約定條款」	
修訂後條款	修訂前條款(113.03.22)
第三二條（委外之告知） 本社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服務系統係由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南區聯合資訊處理中心複委託「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社與受委託機構訂有保密協定，除要求善盡維護客戶資料保密及安全之義務外，並嚴格限制其不得向契約目的外之第三人揭露，以確保客戶資訊之安全。	第三二條（委外之告知） 本社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服務系統係由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南區聯合資訊處理中心複委託「臺灣恩益禧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社與受委託機構訂有保密協定，除要求善盡維護客戶資料保密及安全之義務外，並嚴格限制其不得向契約目的外之第三人揭露，以確保客戶資訊之安全。

公告事項：「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服務申請書暨約定條款」。
公告期間：113 年 8 月 8 日至 113 年 10 月 8 日。

理事主席 許榮源